

众安在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附加重大疾病扩展特需医疗保险（互联网 2022 版 A 款）
费率表

一、基准赔付标准和基准保费

（一） 基准赔付标准：

1. 基准等待期：30 天
2. 基准免赔额：无免赔
3. 基准给付比例：100%
4. 基准保额：600 万元

注：因被保险人在有社保和无社保情况下重大疾病特需医疗费用是相同的，因此有无社保情况下的基准保费也相同。

（二） 年基准保费：

单位：元

年龄（周岁）	基准保费
0-4	80
5-10	40
11-15	30
16-20	35
21-25	65
26-30	90
31-35	150
36-40	220
41-45	400
46-50	600
51-55	800
56-60	1,200
61-65	1,970
66-70	2,580
71-75	3,290
76-80	3,810
81-85	4,120
86-90	4,400
91-95	4,960
96-100	5,610

101-105	6,350
---------	-------

注：除另有约定外，0 周岁指出生满 30 天且健康出院；

除另有约定外，71-105 周岁费率仅适用于续保；

除另有约定外，首次投保及非续保基准等待期 30 天，续保无等待期。

二、参数调整系数

1. 等待期系数

等待期（日）	系数
0	1.50
3	1.30
15	1.15
30	1.00
60	0.95
90	0.85

注：等待期系数仅适用于首次投保或非续保。

2. 共享免赔额系数

免赔额（元）	系数
0	1.00
5,000	0.97
8,000	0.94
10,000	0.92
20,000	0.81
30,000	0.56
50,000	0.33
70,000	0.18
100,000	0.10

注：免赔额介于两档之间，采用线性插值法选择免赔额系数。

与主险中重大疾病相关医疗保险金或恶性肿瘤——重度相关医疗保险金责任共用免赔额。

3. 给付比例系数

给付比例	系数
0%	0
10%	0.10
20%	0.20
30%	0.30
40%	0.40
50%	0.52
60%	0.62
65%	0.67
70%	0.72

75%	0.77
80%	0.81
85%	0.86
90%	0.91
95%	0.96
100%	1.00

注：给付比例介于两档之间，采用线性插值法选择给付比例系数。

4. 总保险金额系数

总保险金额（万元）	系数
30	0.890
50	0.895
60	0.900
100	0.905
200	0.910
300	0.940
400	0.980
600	1.000

注：总保险金额介于两档之间，采用线性插值法选择总保险金额系数。

与主险中重大疾病相关医疗保险金或恶性肿瘤——重度相关医疗保险金责任共用保额。

三、费率调整系数

调整系数 1

吸烟程度	系数
吸烟史大于等于 10 年 或每日吸烟大于等于 10 支	1.00
吸烟史小于 10 年 且每日吸烟小于 10 支	0.95
产品不做区分	1.00

调整系数 2

是否提供体检报告	系数
提供	0.95
不提供	1.00
产品不做区分	1.00

调整系数 3

历史是否理赔	系数
无理赔	0.95
有理赔	1.00
产品不做区分	1.00

调整系数 4

投保时 BMI	系数
小于 19 或大于 24	1.00
大于等于 19 且小于等于 24	0.95
不收集	1.00

调整系数 5

步数达标周数	系数
大于 42 周	0.90
大于等于 30 周且小于等于 42 周	0.90 (不含) -0.95 (含)
大于等于 20 周且小于等于 29 周	0.95 (不含) -1.00 (不含)
小于 20 周	1.00
不收集	1.00

注：步数达标周数介于两档之间，采用线性插值法选择步数达标周数系数。

调整系数 6

参与健康问卷、健康文章阅读等健康教育活动	系数
参加	0.98
不参加	1.00
产品不做区分	1.00

调整系数 7

渠道销售成本	系数
无销售成本（官网、APP 等直销）	0.70
渠道销售成本较低	0.85
渠道销售成本中等	1.00
渠道销售成本较高	1.15
产品不做区分	1.00

注：渠道销售成本是根据不同渠道销售成本与平均销售成本的对比。

调整系数 8

预期/历史赔付率	系数
不超过 30%	0.40 (含) -0.75 (含)
超过 30%，但不超过 50%	0.75 (不含) -0.95 (含)
超过 50%，但不超过 70%	0.95 (不含) -1.50 (含)
超过 70%	1.50 (不含) -5.00 (含)

注：预期/历史赔付率介于两档之间，采用线性插值法选择预期/历史赔付率系数。

调整系数 9

投保人数	系数
个人投保	1.00
家庭投保（2人）	0.95
家庭投保（3人）	0.90
家庭投保（4人）	0.85
家庭投保（5人及以上）	0.80
产品不做区分	1.00

调整系数 10

慢性病	系数
高血压	1.66
糖尿病	1.66
甲状腺疾病	1.42
乳腺疾病	1.54
肝病	1.42
肾病	1.42

注：标准体对应系数为 1。

调整系数 11

保费是否分期	系数
分期	1.09
不分期	1.00

费率调整系数=调整系数1×调整系数2×调整系数3×调整系数4×调整系数5×调整系数6×调整系数7×调整系数8×调整系数9×调整系数10×调整系数11

四、保险费计算

（一） 一次性交付保险费：

1. 年保险费（首次投保或非续保）=年基准保费×等待期系数×共享免赔额系数×给付比例系数×总保险金额系数×费率调整系数
2. 年保险费（续保）=年基准保费×共享免赔额系数×给付比例系数×总保险金额系数×费率调整系数

（二） 分期交付保险费：

1. 年保险费（首次投保或非续保）=年基准保费×等待期系数×共享免赔额系数×给付比例系数×总保险金额系数×费率调整系数，且各期保险费=年保险费÷分期交付期数

2. 年保险费(续保)=年基准保费×共享免赔额系数×给付比例系数×总
保险金额系数×费率调整系数,且各期保险费=年保险费÷分期交付期
数